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384/02-0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PL/PS/1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會議紀要

日 期：2003年3月17日(星期一)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委員：譚耀宗議員, GBS, JP (主席)
李鳳英議員, JP (副主席)
丁午壽議員, JP
李卓人議員
張文光議員
許長青議員, JP
陳國強議員
黃宏發議員, JP
楊孝華議員, JP
張宇人議員, JP
麥國風議員
陳偉業議員
梁富華議員, MH, JP

缺席委員：陳智思議員, JP
梁劉柔芬議員, SBS, JP

出席公職人員：議程第III及IV項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
王永平先生, GBS, JP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黎高穎怡女士, JP

公務員事務局副秘書長(1)
麥綺明女士, JP

議程第IV項

公務員事務局副秘書長(3)
王國彬先生

法定語文專員
鍾小玲女士, JP

法定語文事務署
首席中文主任
李婉莉女士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5
陳美卿小姐

列席職員 : 高級主任(1)9
馬海櫻女士

議會事務助理
梁美琮小姐

經辦人／部門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1)1101/02-03 號 —— 2003 年 2 月 17 日 會議的紀要)
文件

2003 年 2 月 17 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下次會議日期及討論事項

(立法會 CB(1)1104/02-03(01) —— 待議事項一覽表
號文件

立法會 CB(1)1104/02-03(02) —— 跟進行動一覽
號文件 表)

2. 主席請委員注意，鑒於4月第三個星期一為公眾假期，下次例會已改於2003年4月25日(星期五)上午8時30分舉行。委員同意在下次例會上討論下列兩個事項：

- (a) 公務員津貼的檢討；及
- (b) 公務員的表現管理。

III. 2003年財政預算案演辭內有關公務員體制的事宜

(立法會CB(1)1104/02-03(03)—— 政府當局提供的
號文件 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簡報

3. 應主席的邀請，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重點指出2003至04年度財政預算案中下列與公務員事務有關的措施：

- (a) 在控制公務員編制方面，行政長官曾在2003年1月發表的施政報告中，公布會在2006至07年度或之前，把公務員編制數目減少一成，減至16萬個職位左右。政府當局會透過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推行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和自然流失等3個途徑，達致這個目標。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的措施將由2003年4月1日起實施。除非有非常充分的理由，並得到由政務司司長和財政司司長共同擔任主席的高層委員會事先批准，否則不得向外招聘公務員。至於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計劃詳情將於本周內公布。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將由2003年3月21日起接受申請，申請期為兩個月。政府當局將於截止申請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計劃的最新情況。
- (b) 關於公務員薪酬調整一事，政府當局將以立法方式落實其決定，所有公務員支薪點的現金數值，將回復至1997年6月30日的現金水平，而調整會分兩次實施，實施日期分別為2004年1月1日和2005年1月1日。政府當局的目標是在2003年5月把有關的方案提交立法會。政府當局另一項工作是制訂更完善的公務員薪酬調整機制，新機制會包括定期進行薪酬水平調查和每年進行薪酬趨勢調查。為此，政府當局將成立一個由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擔任主席的督導委員會。當局的目標是在2004年內完成有關工作，包括完成薪酬水平調查。另一方面，政府當局最近曾承諾檢討所有現有的公務

員津貼，藉以改善公務員管理制度，以及盡可能減少公共開支。政府當局將於2003年4月25日下次例會上，向事務委員會簡介有關檢討。

- (c) 關於公務員建議計劃，政府當局在3月初開展以節省開支為主題、以“為節流，齊獻計”為題目的運動。這項特別運動將推行至2003年5月17日，預期可進一步推動公務員採取節流措施。

討論

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

4. 李卓人議員關注到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對年青一代(例如大學畢業生)加入公務員隊伍工作的機會所造成的影響。李議員指出，政府採取了措施鼓勵私營機構僱主向大學畢業生提供就業機會，但作為香港最大僱主，政府為何沒有為該等畢業生提供就業機會，例如安排他們擔任實習生。公務員事務局局長指出，政府已從積極促進經濟增長、大力節省公共開支及適當增加收入這3方面入手，消除財政赤字。為達致在2006至07年度把公共開支減少200億元的目標，當局將需減少員工開支。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是削減公務員編制，從而減少員工開支的措施之一。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重申，若情況特殊，並有非常充分的理由，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可徵求高層委員會批准向外招聘人手，以填補某些公務員職位，其中包括向畢業生提供培訓，為他們從事專業工作作好準備的職位。

5. 李卓人議員認為，政府應樹立良好榜樣，讓其他僱主依循。他要求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與有關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跟進為大學畢業生提供實習生職位的事宜，尤其是提供有助畢業生加入公務員隊伍從事專業工作的職位的事宜。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答允與有關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進行討論。

政府當局

6. 主席認為，在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期間，政府當局可考慮在部門間作出重新調配資源的安排，以應付各政策局／部門的運作需要。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證實，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會探討重新調配內部人力資源，以應付運作需要的做法是否可行；若不可行，公務員事務局把特殊的招聘要求提交高層委員會考慮之前，會於可行情況下，考慮在部門間重新調配資源。

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

7. 李卓人議員關注到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對提供的公共服務和服務質素的影響。就此，他認為政府當局有必要事先就每個自願退休職系最多將有多少人離職作出規劃。否則，提供的公共服務和服務質素可能會因自願退休人員離職而受到不利影響。李議員詢問，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有否訂定每個自願退休職系的最少編制人數，以便在根據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自願退休的人員離職後，確保公共服務的質素及維持健康的職系架構。麥國風議員表達類似的關注，他尤其關注到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對醫院管理局提供的服務所造成的影響。麥議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就每個職級和職系的自願退休人員數目設定上限。

8.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答時解釋，由於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是一個離職機制，讓屬於已確定或預期有過剩員工的職系的合資格人員自願退休，因此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現階段不會知道申請人的數目。政府當局不宜就自願退休人員的數目設定上限，因為部分政策局／部門可能考慮透過外判工作節省開支，而該等政策局／部門在得知根據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退休的人員數目之前，不會就外判工作的規模作最後決定。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向委員保證，在確定可節省的開支和減少過剩員工的過程中，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會緊守一項原則，就是提供的公共服務和服務質素不應過分受到影響。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會因應轄下政策局／部門的運作需要，考慮自願退休的申請，以確保提供的公共服務和服務質素不會因自願退休人員離職而受到不利影響。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答允在截止申請後，向事務委員會匯報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的進展。

政府當局

9.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麥國風議員進一步提出的詢問時指出，確保服務質素的原則亦適用於第一輪自願退休計劃。因此，各政策局局長／部門首長在審慎評估運作需要後，並沒有批准部分自願退休的申請。他補充，公務員事務局曾在2002年10月就公務員工作表現進行民意調查，根據所得結果，72.5%的受訪者滿意公務員的工作表現。這反映出即使在推行第一輪自願退休計劃後，公眾仍欣賞公務員的服務質素。

10. 黃宏發議員指出，在2000年推行第一輪自願退休計劃時，他已提出反對。依他之見，推行自願退休計劃並非削減公務員編制的適當措施。他亦反對全面凍結招聘公務員，因為長遠而言，這做法會導致職系架構變形。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黃議員的詢問時證實，政務

主任職系並沒有納入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的自願退休職系名單內。

強制遣散

政府當局

11. 梁富華議員對政府當局在2006至07年度或之前把公務員編制數目削減一成，減至約16萬個職位的目標表示關注。他要求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每年削減編制的目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重申，政府當局會透過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推行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和自然流失等3個途徑，繼續保持精簡和高效率的公務員隊伍。政府當局會監察這些措施的進展，並統籌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在2003年第三及四季呈報的數據，然後就削減公務員編制的最新情況向事務委員會提交報告。

12.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覆梁富華議員進一步提出的詢問時表示，正如他先前所解釋，政府當局現階段並無強制遣散員工的計劃。梁議員關注到，這點暗示政府當局不排除日後實施這種計劃的可能。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時表示，他不會嘗試就日後削減公務員編制的計劃作出任何假設或猜測。他重申，政府當局會透過推行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全面暫停招聘公務員和自然流失等3個途徑，削減公務員編制。當局稍後會檢討這些措施的成效，然後考慮需否採取其他措施，以達致削減編制的目標。

13. 張文光議員認為，若政府當局不排除日後強制遣散員工的可能，便不能紓緩公務員對職業保障的憂慮。張議員指出，行政長官曾承諾不會強制遣散任何公務員。他提醒，若政府當局其後決定違背行政長官的承諾，社會及公務員對政府的領導及誠信便不再有信心。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重申現階段並無強制遣散員工的計劃。

14. 張文光議員又表示，民主黨雖然認為公務員應減薪，與市民共渡時艱，合力對付財政赤字，但反對在公務員隊伍實施任何強制遣散員工的計劃。張議員認為，強制遣散是令人相當痛苦的做法，公務員隊伍以至社會實在難以承受，因為此舉會造成失業及進一步削減市場的就業機會。

削減開支對職級較低的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影響

15. 陳偉業議員關注到，在確定可節省的開支，以達致在2006至07年度或之前把公共開支削減200億元的目標時，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會傾向削減較低職級

的編制及終止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合約。他促請政府當局顧及職級較低人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的困苦，特別是後者的困苦，因為他們非常憂慮會失去工作。

16.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重申，在確定可節省的開支及削減過剩人手時，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緊守一項原則，就是提供的公共服務及服務質素不應過分受到影響。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在考慮應否批准自願退休申請及為非公務員合約僱員續約時會恪守這項原則。鑒於當局的目標是維持一支精簡和效率高的公務員隊伍，以提供優質的公共服務，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相信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會考慮有否需要削減所有職級的過剩員工。削減不同職級及職系編制的結果會在一年後得知。他亦指出，政府當局充分明白公務員的憂慮，因而已嘗試採取溫和的措施削減編制，例如推行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關於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表示，他們並非公務員，通常以短期形式聘用，以填補臨時職位或執行特別職務。根據現行營運開支“封套”的撥款方式，各政策局局長及部門首長可靈活調配在“封套”獲分配的資源。若有撥款，他們可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以應付運作需要，並在不再需要有關職位時終止聘用該等僱員。

公務員薪酬調整

17.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回應主席時表示，將於2003年5月提交立法會的法案，只會處理分別透過在2004年1月1日及2005年1月1日實施的兩次調整削減公務員薪酬的建議。鑒於薪酬調整的決定是根據政府與職方代表達成的共識而作出的，政府當局相信該法案會獲得多名立法會議員的支持。視乎議員對該法案有何意見，該法案或可在今屆立法會會期內制定為法例。

薪酬水平調查

18. 黃宏發議員關注到進行薪酬水平調查的事宜，並詢問擬議的調查方式為何。他認為無法對所有公務員職位與私營機構的職位作直接比較，因為部分公務員職系(例如警務人員)的職務獨特。因此，他建議在進行薪酬水平調查時，應就工種而非職位作出比較。公務員事務局局長表示，當局會在徵詢督導委員會及員工代表的意見後，決定進行薪酬水平調查的詳細安排(包括調查方法)。他同意，與私營機構比較的可行方法之一是按工種作出比較。至於在公營機構中職務獨特的職系，則可根據內部對比關係，與其他公務員職系的薪酬水平作出比

較。他強調，當局會一視同仁，薪酬水平調查的結果對公務員隊伍的所有職系一律適用。

IV. 公務員事務局架構檢討——把法定語文事務署納入公務員事務局的建議

(立法會 CB(1)1104/02-03——政府當局提供的
(04)號文件 文件)

政府當局作出簡介

19. 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應主席的邀請，向委員簡介公務員事務局重組架構的建議，以及把法定語文事務署納入公務員事務局的建議，詳情如下：

- (a) 公務員事務局已於2002年11月1日進行第一階段架構重組的工作，重整內部的組織架構，並把更多人力資源管理的責任下放予其他政策局和部門。
- (b) 在第二階段的架構重組工作中，當局檢討了公務員事務局與法定語文事務署的工作關係，並探討可否進一步精簡組織架構。當局認為法定語文事務署應重訂工作的先後緩急，以致該署不僅是提供翻譯和傳譯服務的主要部門，還成為政府的語文顧問，推動公務員有效運用法定語文。
- (c) 政府當局建議由2003年7月1日起，把法定語文事務署納入公務員事務局；刪除法定語文事務署內一個法定語文專員職位和一個總會議傳譯主任職位；開設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作為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的政務助理，以及提早刪除公務員事務局內一個開設期至2003年12月31日屆滿的編外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政府當局計劃在2003年4月16日及2003年5月16日，分別向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提交這些財務建議。

討論

20. 關於政府當局提供的文件第15段，李鳳英議員要求政府當局就法定語文事務署擬刪除的23個非首長級職位提供資料。法定語文專員表示，該等職位包括10名二級中文主任，3名繕校員、兩名即時傳譯主任及8名一

般職系人員。法定語文專員回應李議員進一步提出的詢問時解釋，刪除該23個職位的時間表會視乎有關人員透過第二輪自願退休計劃和自然流失離職的安排，以及職系管理層在部門間作出的調職安排而定。該等職位會透過上述途徑逐步刪除。

21. 主席支持政府當局精簡組織架構及調整服務以提升效率的工作。他認為，這方面的工作應定期及持續進行，確保公務員隊伍精簡及有效率。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確實表示，政府當局會繼續進行這方面的工作。關於使用法定語文的事宜，主席表示他最近接獲香港證券及期貨業職工會的投訴，指政府當局只以英文回應該會的意見書。他促請政府當局作出妥善安排，確保在回應意見書時採用適當的語文。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解釋，按照現行有關使用法定語文的指引，各政策局及部門在回應意見書時所採用的語文，應與意見書所採用的語文相同。她答允提醒各政策局及部門緊遵這項指引。

政府當局

22. 黃宏發議員認為文件的標題及表達方式不清晰，因為刪除法定語文事務署內兩個首長級職位，與開設一個首長級職位，作為公務員事務局局長的政務助理，屬兩項獨立的建議。他認為，文件的標題應改為“公務員事務局架構重組”，而非“把法定語文事務署納入公務員事務局的建議”。公務員事務局常任秘書長回答時表示，就公務員事務局第二階段的架構檢討而言，把法定語文事務署納入公務員事務局的建議是擬議改動的主要部分，因此文件採用了現時的標題。她察悉黃議員的意見，並同意改善文件的表達方式，然後才提交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及財委會。

政府當局

V. 其他事項

23.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12時1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4月7日